

关于中共合肥工业大学委员会第三巡察组 结束巡察建筑与艺术学院党委的公告

根据学校党委统一安排，校党委第三巡察组自 2025 年 5 月 9 日至 6 月 6 日在建筑与艺术学院进行了为期 29 天的巡察，已顺利完成在你单位的工作任务。工作期间，你单位教职员对巡察工作给予了积极支持和配合，谨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共合肥工业大学委员会第三巡察组
(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代章)

2025 年 6 月 6 日

